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待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7,958,363.34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尚不满足利润分配的条件。
- 公司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67,958,363.34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44,504,485.45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2024年的经营情况、盈利水平，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等，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发展情况

公司在光学制导系统、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系统、光电专用测试设备以及激光对抗系统等领域拥有着多项领先的核心技术，所处行业为军工电子信息行业。国防科技工业作为国家战略性高技术产业，涵盖核、航天、航空、兵器、船舶、电子六大行业和中国各大军工集团，是国家安全和国防建设的脊梁，是国防现代化的重要物质技术基础，是国家创新体系和先进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所处行业为军工电子信息行业，作为国防科技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军工电子信息行业发展现状、规律、特点、趋势与国防科技工业总体保持一致。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指出：“要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实现富国和强军相统一；力争到 2035 年基本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到本世纪中叶把人民军队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加快把人民军队建成世界一流军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战略要求。坚持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加快军事理论现代化、军队组织形态现代化、军事人员现代化、武器装备现代化……有效履行新时代人民军队使命任务。全面加强练兵备战，提高人民军队打赢能力。优化联合作战指挥体系，推进侦察预警、联合打击、战场支撑、综合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深入推进实战化军事训练，深化联合训练、对抗训练、科技练兵。” 2025 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及“全力打好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攻坚战”，“加快发展新质战斗力”，“抓好军队建设‘十四五’规划收官”，“加紧实施国防发展重大工程，加快推进网络信息体系建设”。在此宏观战略指引下，军工电子信息行业肩负着“信息系统一体化、武器装备信息化、信息装备武器化、信息基础设施现代化”的重大战略任务，军工电子信息化水平决定现代战争走向，强军意志对军队信息化建设提出更高要求，强军过程中对武器装备的升级换代、列装及消耗需求预计将有效支撑军工电子信息行业的持续高景气。当前军工电子信息发展自主可控已成为关键战略方向，尽管我国在此领域取得了显著进步，但与世界先进水平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这也意味着有着广阔的上升空间。国家出台多项政策明确要求央企国企 2027 年前实现 100%国产化替代，涵盖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全栈领域，这既是挑战，更是全面发展的重大机遇。在政策推动与技术革

新的双重驱动下，军工电子信息行业正站在蓬勃发展的新起点，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契机。

为此，随着行业快速发展、需求不断增长，需要公司留有足够的资金以应对行业发展和提高自身核心竞争力。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国防安全的战略意义愈发凸显。公司紧密围绕党和国家关于国防与军队现代化建设的战略指引，精准锚定新形势下武器装备的发展方向，坚定不移地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科技自立自强为核心，全面推进企业的高质量发展。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广纳行业顶尖人才，组建了一支高素质、富有创新精神的科研团队，深度参与多个关键武器装备型号的产品研制工作。通过自主创新，不断突破技术瓶颈，掌握核心技术，增强公司的科创属性。为满足客户多元化、定制化的需求，公司从产品的设计、研发，设计验证成功后采购原材料、零部件等物料加工为半成品，经过检验、装调、测试等环节完成产品的制造并销售给客户，每个环节都严格把控质量关，为此对资金和产能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4年，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下，重点围绕聚焦主业发展、深化科技创新、抢抓市场机遇、强化团队建设、加强公司治理等方面开展工作，实现营业总收入 17,194.01 万元、同比增长 5.99%，但因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长以及政府补助同比减少等多种因素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2025年，公司经营层将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领导下，围绕2025年经营目标努力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并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为促进实现年度经营业绩提升，2025年，公司将重点围绕“抓业务”、“抓管理”、“抓团队建设”开展经营管理工作。军品领域聚焦模拟仿真、光学制导、激光对抗等方向，重点围绕“全国两会”对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部署要求以及国内外错综复杂新形势下的武器装备发展趋势，做好项目立项论证和产品开发工作，产品向高端定制+批量生产+服务转型，并通过各分支机构进行推广争取更多订单；民品领域将对事业部进行了战略梳理及组织架构优化，并在民品研发和产品创新及市场

开拓方面投入更多资源。围绕经营计划，坚决贯彻落实全面预算，通过提高“人”的效率、管住“物”的状态、关注“事”的结果、提升“钱”的效率等方面推动降本增效工作。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公司将进一步为有思想、有能力、敢担当的人员提供锻炼的机会和成长的平台，不断完善队伍建设工作。

（四）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规定：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鉴于2024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亏损实际情况，综合考虑现阶段发展状况、自身经营情况、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影响，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定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拟将未分配利润用于日常经营活动、产品研发等。

1、日常经营活动需求：面对强军过程中对武器装备的升级换代、列装及消耗需求将有效支撑军工电子信息行业持续高景气的发展趋势，为保证公司可持续性发展，未分配利润拟补充公司各类业务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2、产品研发资金需求：军品研制开发要求企业需拥有先进的研发平台、试验设备及较强的研发团队，且军品采购定型列装是一个非常复杂和长周期的过程，要求企业拥有足够财力支撑。公司将持续必要的研发资金投入积蓄动力，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三、公司履行决策程序的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